

# 15吨!聊城销毁非法盗版出版物

## 百余人签名拒绝盗版,四卡车书籍化为纸浆

本报聊城4月24日讯(记者 凌文秀) 24日上午,聊城举行集中销毁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活动,百余名出席者在“拒绝盗版,助力创新”条幅上签名,四车总计15吨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化为纸浆进行销毁。

为迎接“4.26”世界知识产权日,展示聊城市打击侵权盗版的重要成果,表明聊城保护知识产权的立场和决心,推进知识创新型城市建设,根据全国全省统一安排,市、区两级“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决定联合开展集中销毁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活动。

24日上午,集中销毁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活动在中国运河文化博物馆举办,市政协副主席马保杰同志、市委宣传部副部长赵昌军同志、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同志、东昌府区委常委、宣传部长张丹青同志出席活动。此外,参加活动的还有市、区两级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全体同志,各县(市)区“扫黄打非”工作负责人,城区印刷发行经营业户代表以及各大媒体记者。

聊城市文广新局党组书记王维峰主持活动。马保杰讲话表示,举行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集中销毁活



▲ 百余人在“拒绝盗版,助力创新”条幅上签名。

▶ 销毁侵权盗版书籍,全部化为纸浆。

动,进一步表明了党和政府积极推进知识创新型国家建设,严厉打击侵权盗版行为,保护知识产权的鲜明态度和坚强决心。

记者看到现场四辆大卡车上装了满满的侵权盗版书籍,总计有15吨。马保杰表示,15吨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进行统一集中销毁,就是为了展示一年来聊

城市开展打击侵权盗版、保护知识产权工作的丰硕成果,进一步坚定各级“扫黄打非”组织和全体工作人员反盗版维权的决心和信心,不断扩大保护知识产权工作的社会影响,教育全市出版物市场经营者自觉做到坚持正版,拒绝盗版,守法经营,进一步增强广大市民群众保护知识产权、抵制侵权

盗版及非法出版物的意识,促进聊城市出版物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赵昌军宣布“拒绝盗版,助力创新”签名和销毁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活动开始。随后,出席活动人员到签名条幅上签名。签名后将4车总计15吨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送至指定地点进行销毁。

## 外汇局聊城中心支局 多举措服务涉外企业

本报聊城4月24日讯(记者 邹俊美 通讯员 董艳芬 赫明磊) 19日,聊城市企业联机接口及跨国公司工作推进会暨外汇管理“七五”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启动仪式在阳谷举行。山东省外汇分局外汇综合处副处长曹妹娟莅临指导,聊城市中心支局副局长王武声参会并讲话。

为进一步做好外汇管理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普及外汇知识,服务涉外经济,外汇局聊城中心支局制定了《2017年聊城市外汇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方案》。此次“七五”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启动后,将开展外汇知识进企业巡回宣讲、征文、展评及各种形式的对接活动等。

据了解,企业联机接口服务工作是加强外汇服务、提高企业办理外汇收支业务便利性的重要举措,在外汇局聊城中心支局的指导下,阳谷新凤祥集团在全省率先开放完成了接口程序。

会上山东省分局外汇综合处科长薛蓉就企业联机接口服务工作的意义,对企业的作用,以及业务申报中注意的问题进行了政策辅导,阳谷祥光铜业公司分别由技术和业务人员进行了程序应用演示和经验介绍,并现场指导,引起参会企业浓厚兴趣和热烈讨论。

另外,外汇局聊城中心支局组织召开了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座谈会,山东省分局科长陈锋就跨国公司集中运营管理政策进行了培训辅导。3家企业和6家银行代表汇报自身业务开展情况,面临的困难和存在的问题,并就提升和完善业务管理与服务提出建议。有关人员就企业疑惑进行现场解答。

最后,王武声要求大家大力支持企业具有真实贸易投资背景的跨境业务,积极协调解决业务办理中遇到的问题,鼓励企业充分运用跨国公司本外币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的优惠政策,提高集团资金运营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同时,要求企业应承担社会责任,坚持合法合规经营,防范跨境资金流动风险。

### 相关链接

## 全市去年查处各类非法出版物三十万余件

## 缴获盗版少儿出版物比例最高

本报聊城4月24日讯(记者 凌文秀) 销毁的书籍中,《淘气包马小跳》、《哈利波特》等儿童课外读物,另外还有部分教科书,“侵权盗版出版物对于孩子们的影响非常大,很多缺页漏叶、部分印刷错误、纸张不好等等,都对孩子们正常的汲取知识带来不良影响。”

2016年以来,全市“扫黄打非”战线工作人员认真组织开展各项专项行

动,突出抓好查缴政治性、宗教类非法出版物和非法出版活动,大力扫除淫秽色情等文化垃圾,集中整治少儿出版物市场,坚决打击侵权盗版出版物和非法报刊,紧抓案件查办,取得了明显成效,为确保意识形态安全、维护社会政治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2016年以来,全市查办“扫黄打非”案件21起,其中刑事判决1起,1人被判处有期徒刑。查处图书、报刊、

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计算机软件等各类非法出版物三十万余件,处置网络有害信息3000余条,取缔关闭网站20余个。

在利益驱动下,聊城侵权盗版、非法出版传播活动仍然存在,并且呈现了向网上转移,逐步规模化、专业化的趋势,阻碍了文化市场的繁荣有序发展。下一步,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强化监管措施,加大执法办案力度,坚持以打击

政治性非法出版物为首要任务,以互联网为主战场,以专项行动为主要平台,对各类非法出版物和有害信息绝不姑息。各地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责任制,加强综合治理,深化基层建设,落实必要保障,继续加强“扫黄打非”工作的宣传力度,让更多的人了解、支持、参与“扫黄打非”及打击侵权盗版工作,进一步营造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的社会氛围。

# 糖尿病视网膜膜病变治疗不当可致盲

张先生55岁,因双眼视物模糊于6年前第一次就诊。既往有糖尿病9年。视力:右眼0.5,左眼0.6。经检查确诊为双眼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Ⅱ期。医生建议其积极控制血糖,每3个月复查并按时服药。9年前,张先生因视物模糊加重第二次就诊,诊断为双眼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Ⅲ期,建议其接受眼底激光治疗。患者因害怕激光未遵医嘱治疗。2年前,张先生因视物模糊进一步加重第三次就诊,视力:右眼手动/眼前,左眼0.1,诊断为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Ⅳ期,右眼Ⅴ期,左眼Ⅵ期。医生建议其双眼玻璃体切割手术,患者因害怕手术未遵医嘱治疗。1年前张先生因双眼失明、眼胀痛伴

头痛第四次就诊,视力:双眼无光感,检查后确诊为双眼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Ⅴ期,双眼新生血管性青光眼,建议双眼激光治疗缓解疼痛,但视力不能恢复,张先生不死心辗转多家医院咨询,最终接受了双眼激光治疗,疼痛缓解,双眼失明。

一般患糖尿病8年者,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发病率约60%,20年者几乎均有糖尿病眼部并发症。对于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患者来说,首先要了解自己正处于哪一期,才能考虑接受何种治疗对病情最有利。

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共分Ⅰ期、Ⅱ-Ⅳ期为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早期改变,建议在Ⅰ-Ⅱ期积极控制血糖,可以服用活血化淤方面的

药物,对眼底血管有一定保护作用。张先生首诊为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Ⅱ期,是药物干预的关键阶段,当时血糖控制与医生配合,坚持服药,完全可以控制病情延缓病情发展。

一旦进入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Ⅲ-Ⅳ期,需要尽早进行眼底激光治疗。激光是利用光能的仪器设备和娴熟的操作技术,阻止并发症发展,作用明确,疗效显著。张先生由于未遵医嘱,既不定期复诊,也不坚持服药,第二次就诊时间与第一次间隔两年之久,致使病情发展,很快进入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Ⅳ期。患者如能及时进行治疗,仍可以保留视力,维持稳定的病情。张先生由于缺乏对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并发

症和治疗知识的了解,放弃了激光治疗,这是个遗憾。

一旦进入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Ⅴ-Ⅵ期,大量新生血管生长形成纤维组织增生及牵拉,甚至可能引起视网膜脱离。面对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的晚期严重并发症,有眼手术治疗,尽管手术难度大,视力预后差,但玻璃体切割手术仍挽救了部分患者的视力。张先生三诊处于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晚期,已错过了激光治疗的最佳时机。在一定条件下,手术对于缓解病情,减少视功能丧失是有帮助的。但患者放弃玻璃体切割手术就等于错过了享有光明的权利。

一旦进入新生血管性青光眼阶段,治疗的方法非常有限且效

果不佳,张先生由于错过了二诊三诊的治疗时机,最终造成双眼失明,悔之晚矣。

从张先生身上,给我们一些启示:糖尿病患者积极配合内分泌科和眼科医生的治疗,在治疗全身疾病同时要重视眼部并发症的治疗,注意定期复查眼睛。

眼科医生可以根据糖尿病性视网膜病变不同阶段制订合理的诊疗计划,同时又可参照不同个体提供个性化的治疗方案,在以上治疗的同时,如能配合中药更具优势。对于糖尿病患者来说,要不断增加糖尿病眼病方面的常识,积极配合医生,才能得到切实有效的治疗,切忌错过治疗时机。

(唐修峰)